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家园6号”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6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6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家园6号”员工持股计划。上述议案已由2022年7月2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6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6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由2022年12月1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公司上述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股票。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截止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25,335,91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0.74%，购买的最高价为 21.09 元/股、最低价为 17.2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15,930,245.06 元（不含交易费）。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和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和 2021 年 2 月 10 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回购股份报告书（修订稿）》。截止 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59,929,533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1.78%，购买的最高价为 36.40 元/股、最低价为 30.94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999,998,595.63 元（含交易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 二、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认购和股份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 838.5451 万份，由符合条件的不超过 219 名认购对象认购（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受让价格与首次授予受让价格保持一致，为 7 元/股；锁定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自预留份额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解锁比例分别为标的股票总数的 25%、25%、25%、25%，并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公司业绩考核结果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进行解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5,818.9880 万元，实际认购股数为 831.2840 万股，实际认购股份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股份上限。在实际认购过程中，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部分参与对象因离职或其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股份 7.2611 万份，未认购预留份额对应的股票将用于公司未来的激励计划。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持有人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实缴到位，以上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验资 2023Y00035 号验资报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公司不存在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亦不存在第三方为持有人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的情形。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831.2840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以 7 元/股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专户，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2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专户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6,733.804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97%。

###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认定

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人员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时已回避表决。除上述情况外，本员工持股计划其他持有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运作、决策等将完全独立于公司。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保留分红权、投资收益权外，放弃作为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

的所有有关权利，包括表决权、选举权及被选举权，且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鉴于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现存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均设立相互独立的管理机构，且均已放弃其所持股份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各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本员工持股计划与仍存续的“家园 4 号”员工持股计划、“家园 5 号”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上市公司权益不予合并计算。

####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一日